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文件

福教规〔2018〕1号

福田区教育局关于规范管理面向基础教育领域开展的竞赛挂牌命名表彰等活动的通知

区教科院、区属各中小学: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规范管理面向基础教育领域开展的竞赛、挂牌、命名及表彰等活动,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规范管理面向基础教育领域开展的竞赛挂牌命名表彰等活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见附件)精神,现将我区有关规定和要求通知如下。

一、各单位组织教师认真学习文件精神,做好自查自检;积极向教师和家长宣传相关政策和要求,帮助家长、学生充分认识参与此类违规活动的危害性;努力营造学校、家庭和社会共同自觉抵制各类违规活动的氛围,树立正确的教学观和人才观,切实减轻学生和家长负担,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

面发展。

二、我区组织实施的面向基础教育领域开展的竞赛、挂牌、命名及表彰等活动应报区教育局核准，并由区教育局官网公布活动组织时间、内容、范围、组织方式、监督方式等。未经核准的，不得组织开展活动。原则上我区不举办面向义务教育阶段的竞赛活动。

三、对未经批准、违规举办的活动我局将发现一起、处理一起；对各类以营利为目的的赛事，将会同有关部门坚决予以查处；对借机敛财涉嫌违法犯罪的将移送司法机关。

四、各单位要进一步落实“公告”要求，对面向基础教育领域开展的竞赛、挂牌、命名及表彰等活动进行甄别，不组织学生参加各类违规举办的活动；不组织与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挂钩的“奥数”、等级评定、选拔性考试及学科类竞赛活动；不承认违规开展的此类活动的成绩或结果。

我局将把规范治理面向基础教育领域开展的竞赛、挂牌、命名及表彰等工作纳入教育督导，列入责任督学挂牌督导事项，不定期开展专项督查。为做好这项工作，我局设立举报邮箱、举报电话，诚挚接受社会监督，共同治理不规范的面向基础教育领域的各类竞赛表彰活动，维护良好教育秩序。

区教育局举报邮箱：jyk@szft.gov.cn

举报电话：（0755）82918360、23803529

附件：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规范管理面向基础教育领域开

展的竞赛挂牌命名表彰等活动的公告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

2018年3月27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教育局，孟漫同志。

福田区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3月28日印发